

中共阿坝师范学院资源与环境学院委员会文件

资环党委〔2022〕4号

签发人：余列

中共阿坝师范学院资源与环境学院委员会 关于印发《支部书记工作例会制度》的 通知

全院师生：

根据学校相关规定，经2022年4月7日学院党委会议审议通过《中共阿坝师范学院资源与环境学院委员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制度》，现予以上报，请对照执行。

附件：《中共阿坝师范学院资源与环境学院委员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制度》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阿坝师范学院资源与环境学院委员会

2022年4月7日

送组织部

(联系人：曾淼，电话： 18942820678)

阿坝师范学院资源与环境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7 日印

附件

中共阿坝师范学院资源与环境学院

委员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制度

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学校党委的工作方针，加强精神文明建设，充分发挥党的基层组织的政治核心和战斗堡垒作用，促进党组织的思想建设、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，特制定我院支部书记工作例会制度。

一、支部书记工作例会是院党委了解基层工作动态，掌握全院党建工作情况，研究、探索党建工作的专门性会议。其主要内容为：一是传达学习上级有关文件精神；二是贯彻党委工作方针；三是围绕党委中心工作任务，安排、检查党建工作；四是研究学院党建工作的有关事宜；五是通报情况、交流沟通信息、总结经验等。

二、支部书记工作例会采取定期与不定期、多种形式与方法进行。结合我院党的建设工作需要和实际，可举办专题会，也可进行研讨、学习、报告、讨论、参观等。

三、支部书记例会参加的人员为院党委书记、党委副书记、党委委员、各支部书记、院党政办公室主任，必要时可邀请有关人员参加。

四、支部书记工作例会一般每月召开一次。时间一般为月第一周星期三下午。会期如有变动，由院党政办公室另行通知。

五、各支部有上会讨论的议题或议案，须提前三天报院党政办公室安排。

六、党建工作全会由院党委书记或副书记主持，各参会人员会议发言要坚持“调查研究、实事求是”的原则，认真准备，积极发表自己的意见。

七、参会人员要按时到会，有事请假，不得无故缺席。

八、学院党政办公室承办院党政办公室工作例会的具体事宜，做好会议记录，检查、催办会议确定部署的工作。